

中共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闽卫院党〔2019〕25号

关于印发《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五结对” 协同育人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馆、中心，马院，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中共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闽卫院党〔2017〕61号）文件精神，经党委研究决定，制定《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五结对”协同育人制度实施方案》，现予印发，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中共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9年6月26日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五结对” 协同育人制度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等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工作，更好地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马克思主义学院与系（部）、辅导员开展双共建工作，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与系（部）、教研室、辅导员、班级、学生社团的“五结对”协同育人制度，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与专业课教师队伍、辅导员队伍之间的有效融合，加强对学生思想、学业和生活的指导帮助，推动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一体化”育人格局。根据学院党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为确保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五结对”协同育人制度及工作的有序推进，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原则

“五结对”协同育人工作（以下简称“结对工作”）应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以学生的成长成才为出发点，在学生品德养成、人格塑造、专业发展等方面提供有益的指导和帮助，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条件

（一）具有过硬的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拥护党的路线、方

针和政策，在思想、政治、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忠诚党的教育事业。

（二）具有扎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专业知识底蕴，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善于将指导学生的专业学习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密切结合。

（三）热爱学生工作，为人师表，作风正派，工作踏实，有高度的责任心和奉献精神，自觉做为学为人的表率，引导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四）归属在马克思主义学院的专任教师，有承担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

三、工作内容

1. 结对一个系（部）

（1）了解系（部）的党建工作情况，协助系（部）党总支（含直属党支部）做好申请入党学生的培养教育，为系（部）上党课或者指导开展党性教育活动，指导系（部）班子成员上党课或形势政策课，指导系（部）公共区域政治理论宣传工作，对系（部）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提出合理建议。每学期参与系（部）的形势政策报告辅导、学生入党教育或其他党建类活动不少于1次。

（2）了解系（部）的学生工作，积极协助系（部）做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升系（部）五支队伍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指导开展师生思想政治状况、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的调研及分析研判工作，为系（部）加强和改进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提出合理建议和对策。每学期参与“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或其他日常

学生活动不少于 1 次。

(3) 了解系（部）的人才培养方案，指导和帮助系（部）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课程育人体系建设工作。

(4) 结合学生和专业实际，不断优化和改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实现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

(5) 了解系（部）易班、团总支等公众号信息发布情况，指导帮助系（部）加强网络思想政治工作阵地建设，协同学生工作处实现学院各公众号思想政治工作信息共建与资源共享，构建学院整体网络思政“阵地群”。

2. 结对一个教研室

(1) 通过“课程思政”注入思政教育元素，注重把爱国主义、民族情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院校训等贯穿渗透到课程教学中，培育学生高尚的文化素养、健康的审美情趣、乐观的生活态度，培育学生求真务实、吃苦耐劳、实践创新、精益求精的优秀品质，帮助学生树立文化自信，成长为心系社会并有时代担当的医药卫生人才。

(2) 每学期参与教研室活动不少于 2 次，指导教研室推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协助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找到课程内容与思政教育的切入点，实现价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提升“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效果。

3. 结对一个辅导员

(1) 指导辅导员队伍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切实做到理论武装头脑。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辅导员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积极参与到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中，指导辅导员并与辅导员一起加强网络思政教育。

(3) 加强对辅导员队伍的思想政理论课教学技能培训，指导提高教学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指导辅导员运用好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开好主题班会。每学期听课、参与主题班会不少于 2 次。

4. 结对一个班级

(1) 每学期深入学生班级、宿舍、班会等与学生交心、谈心不少于 1 次，积极参与学生学风建设，并充分利用好 QQ 群、微信等媒介了解掌握学生的学习、思想状况，及时与班级辅导员（或班主任）或学工部门反馈和交流学生情况。

(2) 每学期指导学生参与校园文化活动不少于 1 次，鼓励学生参加各种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和科技创新活动，指导学生做好大学成长规划和职业生涯规划，帮助和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和实践创新能力。

(3) 关注学生思想、学业、生活等方面的问题，主动与辅导员、所在系（部）领导和教师沟通，共同帮助和关心他们的学习、生活和成长。

5. 结对一个学生社团

(1) 负责指导学生社团的思想政治工作，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各种活动中，教育引导学生在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在激扬青春、开拓人生、奉献社会的进程中书写人生篇章。每学期为社团举办马克思主义理论或时事形势的专题讲座不少于 1 次，开展与社团工作性质相关的课程培训不少于 2 次。

(2) 指导和积极参与学生社团的建设和管理，协助做好每学期的期初活动计划和期末活动总结，并对社团负责人的更换提出建议。

(3) 指导学生社团开展课外活动，确保活动的质量和效果，引导社团健康发展。每学期参与社团活动不少于 4 次，其中开展社团品牌活动不少于 1 次。

四、工作要求

(一) 除了系（部）党政负责人和学工干部、辅导员外，其他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原则上必须承担结对工作，即每人每年相对固定结对一个系（部）、结对一个教研室、结对一个辅导员、结对一个班级、结对一个学生社团。

(二) 结对的系（部）、教研室、辅导员、班级、学生社团，由马克思主义学院与系（部）根据实际情况统筹确定，综合考虑教师职称分布、年龄结构、各系（部）覆盖面、专业代表性等因素，尽可能与其任课的系（部）及班级等相对应。

五、工作保障

(一) 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结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查协调。党委工作部、学生工作处、人事处、教务处、团委等相关单位，

要为结对工作的推进提供政策和制度保障。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组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具体实施，抓好结对工作的督查、考核。各系（部）党总支（含直属党支部）、行政要主动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参与结对工作提供支持、创造条件。结对工作的组织实施及支持开展情况纳入学院党建考核指标体系。马克思主义学院要召开工作交流会，探讨工作组织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协同各系（部）在学院思政工作年会上进行大会交流。

（二）结对教师要如实地做好结对工作记录，每学年考核前按马克思主义学院规定时间提交审核，不提交者视为未完成结对工作，取消其评优的推荐资格。

（三）结对工作情况与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的绩效考核、教学专项补贴挂钩。

六、其他事项

本实施方案从 2019 年 5 月开始执行。

